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致力制订良好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式。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原则著重高质素的董事会、良好的内部监控,以及对全体股东的透明度及问责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常规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守则」)的守则条文。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业管治能为有效的管理、健全的公司文化、成功的业务发展及股东价值的提升确立框架。

本公司之主要企业管治原则及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概述如下:

董事会

董事会负责本公司的领导及监控,亦共同负责本公司统管及监督事务。各董事确保本著真诚履行职责,遵守相关的法例及规例,并时刻按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行事。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等责任根据多项内部监控及制衡机制清楚界定。本公司的日常业务由高级管理层主理,而董事会则发挥其领导的职能,并通过策略性政策及计划以提升股东权益。董事会保留对所有重大事宜的决策权,包括:年度预算与财务事宜,发行股份/购股权、购回股份、股息、筹集资本贷款等股权相关交易,决定主要业务策略、合并与收购,出售业务,主要投资,年度财务预算及法例与条例规定的事宜。

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于回顾年度举行四次会议。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出席所有预定董事会会议,以报告企业管治、风险管理、法定遵例、业务经营、会计及融资所产生的事宜。各董事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董事会及审核委员会会议(不论亲身出席或透过其他电子媒体参与)的纪录载列如下:

出席次数/	会议数目	
-------	------	--

董事	董事会	审核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执行董事			
姚原先生(主席)	3/4	不适用	不适用
钱禹铭先生	4/4	不适用	不适用
胡军先生	2/4	不适用	不适用
余惕君先生	2/4	不适用	不适用
胡赓熙博士(附注1)	1/4	不适用	不适用
独立非执行董事			
林家礼博士	2/4	2/2	不适用
胡锦华先生(附注2)	1/4	1/2	不适用
李思浩先生	2/4	2/2	不适用
肖传国先生(附注3)	1/4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续)

董事会会议(续)

附注:

- 1. 胡赓熙博士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2. 胡锦华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 3. 肖传国先生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会会议例会的通告于会议举行前最少十四天送交全体董事,而其他董事会会议一般会于合理时间内发出通告。在委员会会议方面,通告乃根据相关职权范围所列明的规定通告期发出。所有董事会会议及委员会会议的会议纪录均由公司秘书存档。会议纪录初稿一般会于各会议后一段合理时间内送交董事传阅,以提出意见,而最后定稿则会让董事公开查阅。

根据董事会惯例,涉及主要股东或董事利益冲突的任何重大交易将由董事会干董事会会议正式召开时考虑及处理。

主席及行政总裁

董事会主席为姚原先生。管治守则第A.2.1条规定,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在回顾年度,本公司并无任何主管或董事获指派出任「行政总裁」的职位。行政总裁之职责由全体执行董事集体承担。钱禹铭先生担当各方管理资源的总协调人,并与其他执行董事集体负责本公司的整体策略,并协调整体业务营运。董事局认为,此项安排有利于执行董事各展所长。董事局将检讨并在认为适当的情况下调整此项安排。

主席将继续就制订定本公司整体策略及政策发挥其领导的职能,确保董事会有效执行遵守良好企业管治常规等职能,亦确保与本公司股东有效沟通,及所有董事获得足够及齐备的资料。

董事

董事会现时由四名执行董事及三名非执行董事组成。三名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

管治守则第A.4.1条规定,非执行董事应有指定任期。年内,非执行董事并无指定任期,而须根据本公司细则于本公司周年大会上轮流退任及重选。

公司细则第109条规定,除执行主席及董事总经理之外,在本公司每次股东周年大会,自上次获选起计任期最长的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如董事数目并非三或其倍数,则以最接近而不逾三分之一的数目为准)须退任,而退任的董事可再重选连任。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续)

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董事数目计算,一名非执行董事将在出任董事局成员约两年后,方会轮到其从董事局退任。董事认为上述安排与管治守则的宗旨相符。

独立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会一直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须要委任最少三名拥有相关专业资格、 会计或有关财务管理专长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获各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就其独立性作出的年度确认声明。本公司认为根据上市规则 第3.13条的独立指引,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

各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其可能认为适当或有需要的情况下寻求独立专业意见,以履行其对本公司的责任,费用 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培训

本公司为各新委任董事在其首次获委任时提供全面的公司介绍,有关董事将会获提供有关本公司组织及业务的资料;董事会、董事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的成员、职责及责任;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式;本公司业务的最新财务资料,以及参观本公司的主要厂房。

本公司亦定期安排向董事持续提供上市规则最新发展的简报、其他相关法例与规章规定及专业发展计划。

问责及内部监控

董事每三个月获提供本公司业务的检讨及财务资料详情。董事承认彼等有编制本公司于回顾年度内的财务报表所载的一切资料及陈述的责任。董事认为,财务报表已根据法定规定及遵照香港公认会计守则编制。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据董事经适当查询后所知,并无任何重要事件或情况可能质疑本公司按守则条文第C.1.2条持续经营的能力。

董事会全权负责本集团的内部监控系统,包括界定管理架构及相关的权限以协助本集团达致商业指标、保管资产以防未经授权使用或处理、确定适当的会计记录得以保存并可提供可靠的财务资料供内部使用或对外发放,并确定符合相关法例与规则。

董事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审核委员会由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包括两名拥有相关专业资格、会计或有关财务管理专长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并由林家礼博士担任主席。审核委员会成员均并非本公司现时外聘核数师的前任合夥人。

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以下各项:

- (a) 审阅财务报表及报告,并在呈交有关财务报表及报告予董事会前考虑任何由本公司合资格会计师或外聘核数师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寻常事项。
- (b) 参考外聘核数师的工作、其薪酬及聘用条款,检讨与外聘核数师的关系,并就外聘核数师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罢免向董事会提供建议。
- (c) 检讨本公司的财务汇报、内部监控、风险管理制度及相关程式是否足够及有效;

于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审核委员会与财务总监举行两次会议,检讨财务业绩及报告、财务监控、内部监控、风险管理制度及外聘核数师的重新委任。审核委员会已审阅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业绩。

并无任何重大的不明朗事件或状况或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

董事会与审核委员会并无就外聘核数师的选举、委任、辞任及罢免出现任何意见分歧。

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于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正式成立,成员分别为两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林家礼博士(主席)及李思浩先生,以及执行董事钱禹铭先生。由于薪酬委员会乃于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新近成立,故尚未根据守则履行职责。薪酬委员会首次会议订于二零零六年五月举行。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目标包括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式,以制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员会亦负责确保薪酬待遇足以吸引及留任才干卓越的行政人员及董事,并须按彼等之表现、本公司之表现及市场薪酬情况,为行政人员提供报酬。

薪酬委员会一般每年召开两次会议,检讨薪酬政策及架构,以及厘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为履行职责,薪酬委员会可索取所需资料,包括向合适的外聘顾问徵询意见,费用则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委员会(续)

董事的提名及委任

本公司董事负责根据建议候选人的技能、经验、专业知识、个人品格及可付出的时间,以及本公司之需要和相关法定要求,选拔及推荐本公司董事的候选人。董事会亦须根据上市规则与守则规定的标准,制订政策、检讨董事会的规模、结构及组成,以及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证券交易行为守则

本公司已基于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采纳一套证券交易及买卖的行为守则(「行为守则」)。行为守则适用于所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任何因其职务或雇员关系而可能拥有关于本公司或其证券的未公开股价敏感资料的雇员。

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彼等确认已于回顾年度遵守行为守则所载的标准。

核数师酬金

本公司已委任德勤 ● 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德勤」)为本年度的外聘核数师,并就德勤提供的审核服务在本集团二零零五年的财务报表扣除港币1,192,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币950,000元)。本公司在回顾年度就德勤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其他非审核服务(即税项评估及计算)所支付的款项为港币58,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币50,000元)。

外聘核数师有关财务汇报的责任载于「核数师报告」一节。

股东权利与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认为股东周年大会为重要事项,因为可提供机会予董事会及股东直接沟通。主席、所有董事及外聘核数师将尽力出席该等会议,解答股东之疑问。

股东的权利及在股东大会上就决议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决之程式载于本公司细则。有关权利及程式的详情已载于所有向股东发出的通函,亦会在会议期间讲解。

本公司采纳积极政策,透过定期与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员会面,并向彼等提供有关本公司最新发展的资料,以促进与投资者之关系及沟通。本公司亦会及时解答投资者的查询。本公司在中期报告及年报刊载有关经营及财务表现的资料,并及时以电子方式在本公司网站www.mymedicare.com.hk公布该等资料。